

重庆市渝中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中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1.承担全区除解放碑、上清寺、朝天门 3 个城市综合管理所责任区域外的清扫保洁、垃圾转运、生活垃圾分类和公厕及其他环卫设施的维护管理，对环境卫生作业情况进行巡查、协调处理，向主管部门反馈信息；2.承担全区垃圾站管理及环卫设施设备维护管理工作；3.向社会单位提供环卫服务；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主要是生活垃圾处置费的征收管理，协助局科室开展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中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作为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股、人事股、业务股、设施管理股、公共事务股、安全稳定管理办公室、退休职工管理办公

室 8 个职能股室，固废运输、汽车修理 2 个专项作业环卫所和两路口、菜园坝、大坪 3 个清扫环卫所。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3526.22 万元，支出总计 13526.22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1.05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三是增加清洁费保洁事业收入。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3526.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08.75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三是增加清洁费保洁事业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56.43 万元，占 89.9%；事业收入 1369.79 万元，占 10.1%。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62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0.38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3283.9 万元，占 26.0%；项目支出 9345.55 万元，占 74.0%。此外，结余分配 896.76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156.43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5.93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36.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3.63 万元，增长 16.6%。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2.79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年初预安排城镇垃圾处理费未达到预定任务目标，追减城镇垃圾处理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36.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5.93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菜园坝垃圾中转站垃圾代运经费，二是追加大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2.79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年初预安排城镇垃圾处理费

未达到预定任务目标，追减城镇垃圾处理费。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756.01 万元，占 1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9.79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增加离退休人员抚恤金。

（2）卫生健康支出 176.64 万元，占 1.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21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追减调出和退休人员医疗经费。

（3）节能环保支出 3826.79 万元，占 31.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53.79 万元，增长 143.3%，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4）城乡社区支出 6297.89 万元，占 51.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451.16 万元，下降 28.0%，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5）住房保障支出 79.09 万元，占 0.7%，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按年初预算执行。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22.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6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5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增加离退休人员抚恤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61.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19 万元，增长 14.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在编人员人数。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清淤清漂经费。本年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清淤清漂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965.1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调剂至主管局统筹安排。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43.15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渝中财文〔2020〕9 号文件，区财政局、区国资委同意中渝公司清算后车辆无偿划拨至本单位，用车费用纳入本单位预算。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965.1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调剂至主管局统筹安排。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43.15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渝中财文〔2020〕9 号文件，区财政局、区国资委同意中渝公司清算后车辆无偿划拨至本单位，用车费用纳入本单位预算。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08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64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0.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7 万元，增长 39.9%，主要原因是增加管理岗及工勤岗在岗培训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16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主要用于采购作业车辆保险服务、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服务。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5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8952.22 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

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

李静 023-63920134

